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警政署 函

地址：100009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7號

聯絡人：專員謝顏興

聯絡電話：自動02-23414328；警用722-6620

傳真電話：02-23419302

電子信箱：yenun@npa.gov.tw

受文者：內政部警政署警察廣播電臺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警署秘字第11001456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61416_110D037453_110D2020549-01.TIF、61416_110D037453_110D2020550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（CRPD）第2次國家報告易讀版及相關有聲書、宣傳海報等，已登載於該公約資訊網宣讀專區（網址：<https://crpd.sfaa.gov.tw/>），請逕自下載運用並廣為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10年10月13日台內秘字第1100137398號函轉衛生福利部110年10月7日衛授家字第1100760191號函辦理（原函影附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警察局、署屬各警察機關（構）、學校、各縣（市）政府警察局

副本：本署各單位

電 2021/10/15 文
交 11:01:04 章

秘書室

110/10/15



1100005757